

THE RESEARCH ON
INFORMATION FREEDOM AND
ITS LIMITATION

信息自由及其 限度研究

蒋永福 ◎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信息自由及其 限度研究

The Research on
Information Freedom and
Its Limitation

蒋永福 /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信息自由及其限度研究

著 者 / 蒋永福

出 版 人 / 谢寿光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东城区先晓胡同 10 号

邮政编码 / 100005

网 址 / <http://www.ssap.com.cn>

网站支持 / (010) 65269967

责任部门 / 皮书出版中心 (010) 85117872

电子信箱 / pishubu@ssap.cn

项目经理 / 范广伟

责任编辑 / 陶 云

责任校对 / 张冬妮

责任印制 / 盖永东

总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 65139961 65139963

经 销 / 各地书店

读者服务 / 市场部 (010) 65285539

排 版 / 北京鑫联必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 北京四季青印刷厂

开 本 / 880 × 1230 毫米 1/32 开

印 张 / 10.25

字 数 / 224 千字

版 次 /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0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80230 - 624 - 0 / D · 170

定 价 / 25.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市场部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信息自由及其限度研究 / 蒋永福著.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7. 5

ISBN 978 - 7 - 80230 - 624 - 0

I. 信... II. 蒋... III. 信息学 IV. G20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52685 号

本书得到黑龙江大学杰出青年基金的资助

相关链接

更多信息请查询: www.ssap.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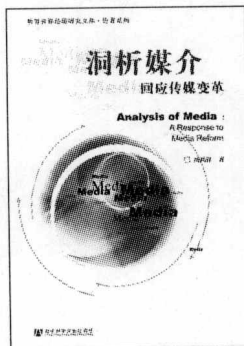
传媒经济“三论说”

周鸿铎 著

2006年6月出版 39.00元

ISBN 7-80230-103-3/F·005

全书从经济层面把传媒经济理论概括为“三论说”，即传媒经济论，突出分析了传媒的二重性和两种功能；传媒产业论，突出分析了传媒产业是信息产业的分支产业，联合是传媒产业发展的一种趋势；传媒生产力论，突出分析了生产力是一个系统，传媒作为生产力系统的一种要素，具有鲜明的生产职能。本书是媒介系统经营与管理者的必读书，也是培养高层次的理论性经营与管理者的必备教材。



洞析媒介：回应传媒变革

周鸿铎 著

2006年6月出版 49.00元

ISBN 7-80230-105-X/F·007

本书从宏观的角度洞析了传媒经济及其走势和对策。在此基础上，深入分析了如何科学认知传媒经济活动、传媒经济的研究方法、传媒资本运营及其投资战略、效益分析方法等，特别是对传媒财务问题提出了一些新的见解。同时，对于报纸媒介和广播电视媒介这两大传统媒介的运营和发展进行了专题性的分析。本书采用“画龙点睛”的手法，对当前传媒变革进行了深刻、透彻的解释，为决策、经营、管理者以及教研人员提供了准确的依据；它同时也是一部具有前瞻性的专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网站

www.ssap.com.cn

1. 查询最新图书
2. 分类查询各学科图书
3. 查询新闻发布会、学术研讨会的相关消息
4. 注册会员，网上购书



本社网站是一个交流的平台，“读者俱乐部”、“书评书摘”、“论坛”、“在线咨询”等为广大读者、媒体、经销商、作者提供了最充分的交流空间。

“读者俱乐部”实行会员制管理，不同级别会员享受不同的购书优惠（最低7.5折），会员购书同时还享受积分赠送、购书免邮费等待遇。“读者俱乐部”将不定期从注册的会员或者反馈信息的读者中抽出一部分幸运读者，免费赠送我社出版的新书或者光盘数据库等产品。

“在线商城”的商品覆盖图书、软件、数据库、点卡等多种形式，为读者提供最权威、最全面的产品出版资讯。商城将不定期推出部分特惠产品。

咨询/邮购电话：010-65285539 邮箱：duszhe@ssap.cn

网站支持（销售）联系电话：010-65269967 QQ：168316188 邮箱：service@ssap.cn

邮购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先晓胡同10号 社科文献出版社市场部 邮编：100005

银行户名：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账号：0200001009066109151

目 录

Contents

引 论 自由生成律	1
第一章 自由思想史概览	5
第一节 古希腊的自由思想	5
第二节 伯林的自由观：消极自由与积极自由	8
第三节 哈耶克的自由观：法治下的个人自由	13
第二章 自由的边界	21
第一节 秩序中的自由	22
第二节 平等制约下的自由	28
第三章 信息自由	48
第一节 关于信息	48
第二节 信息自由概述	51
第四章 信息获取自由及其限度	71
第一节 信息获取自由的含义与意义	71

信息自由及其限度研究

第二节	知情权与信息获取自由	74
第三节	信息获取自由与信息获取能力	101
第四节	信息获取自由的限度	119
第五章	信息认知自由及其限度	140
第一节	思想自由概说	140
第二节	信息认知自由的限度	149
第六章	信息表达自由及其限度	172
第一节	信息表达自由的三大范畴	172
第二节	信息表达自由诸思想	180
第三节	信息表达自由的价值	198
第四节	信息表达自由的限度	208
第七章	网络信息自由及其限度	248
第一节	网络信息自由	248
第二节	网络信息自由的限度	263
附录一	约翰内斯堡关于国家安全、表达自由和 获取信息自由原则	289
附录二	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原则宣言	298
附录三	中国互联网行业自律公约	313
后 记		318

引 论

自由生成律

“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两者皆可抛”。自由为何如此重要？对人类来说，追求自由已被证明为无须证明的人之本性。也就是说，追求自由是人性固有的一种内心需求和外在社会诉求。“不自由，毋宁死”，表达了自由对于人的重要性。对此，马克思也曾指出：“自由确是人所固有的东西，连自由的反对者也在反对实现自由的同时实现着自由。……没有一个人反对自由，如果有的话，最多也只是反对别人的自由。”^①

亚里士多德说，没有反思的人生不值得过。按此逻辑，我们可以说，没有自由的人生更不值得活！

自由是什么？这一问题如同突然问一个人“人是什么？”一样，恐怕无人能够立即说出其准确的含义。“自由”一词，尽管几乎所有的人都耳熟能详，但能够全面表述其准确含义的人恐怕不多。之所以如此，不仅是因为人的理性（知识）有限，更是因为人们对自由的理解和感受是“智者见智，仁者见仁”。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6，第63页。

这表明，自由作为非实体性客观存在，作为人之精神诉求，其含义与指涉是不确定的，对其含义的理解可以是情境性的、地方性的、时代性的，甚至可以是含混的、错误的。历史上所谓的错误自由观也不乏其见。这里之所以用“所谓”一词，是因为某种自由观是不是“错误”的，往往取决于判断者的知识背景和价值观，不同的知识背景和价值观产生不同的自由观。这说明，关于一种自由观的正确与否，并没有绝对的、统一的判断标准。

自由，正像普罗米修司的多变的脸，对不同的人呈现出不同的意义。由此出现了对多种自由类型的界定和无数的自由定义。就拿审视自由问题的不同视角来说，既有政治意义上的自由，又有法律意义上的自由；既有哲学意义上的自由，又有经济学意义上的自由；既有社会学意义上的自由，又有美学意义上的自由；既有世俗意义上的自由，又有宗教意义上的自由；既有理性意义上的自由，又有感性意义上的自由；既有历史纵向变化意义上的自由，又有横向民族或地域变化意义上的自由（主要指不同文化传统意义上的自由）。至于对自由的定义，更是种类繁多、歧义丛生。正因为如此，1958年牛津大学教授、现代著名自由主义哲学家伯林在一次题为《两种自由概念》的演讲中感慨道，对“自由”这个词，思想家们已经提出过二百多种不同的定义，因此，如果现在再给自由下一个什么定义，显然是多余的。对人类来说，自由的内涵始终处于不断变化的过程之中，对自由的理解和追求也始终处于无止境的过程之中。也就是说，人类对自由的理解和追求是一个永恒的过程。由此我们可以得出关于自由的定律性认识——“自由生成律”：

人类对自由的理解始终处于不断生成新意的过程之中，即

自由不断被赋予新意；人类对自由的追求始终处于不断生成新目标的过程之中，即自由的目标不断被生成。

显然，上述自由生成律是由如下两个子定律构成的：

定律1：自由无定论律——人类对自由的理解无止境、无终论。

定律2：自由无止境律——人类对自由的追求无止境、无终结。

既然人类对自由的理解是无止境的，对自由的追求也是无止境的，那么人类对自由的认识和研究也只能是一个无止境的、不断发展的过程。任何关于自由的“定论”，都只具有相对意义。

所以笔者认为，对自由的认识与其通过定义去理解，不如通过解读思想家们的相关论述去领悟、去把握。

从东、西方政治思想史的分野来看，西方的自由思想经过启蒙运动和宗教改革的洗礼，已形成较系统的理论体系和发展路径。中国的先哲们对自由的追求也有悠久的历史，可谓源远流长；在晚清和民国时期（五四运动时期达到高潮）更出现过一批优秀的自由斗士，如严复、谭嗣同、康有为、梁启超、胡适、罗隆基、陈独秀、李大钊、蔡元培、孙中山等，他们曾高举自由的旗帜，发出过一系列关于实现政治民主和社会自由的激昂呐喊，但终因历史的限制，这些呐喊只能局限于“宣传”和“启迪”的层面上，而未能使自由理念广泛地深入人心，也未能提出可行的实现民主政体的方案，更未能形成关于自由的思想体系。相比之下，西方的自由思想的传统和实践历程，就持续的时间和成果的积累而言，都决非中国所能比。在这种情况下，思考和探索中国环境下的自由理念的形成问题，是中国

信息自由及其限度研究

社会的现代化实践给人们提出的一道“必答题”。

然而，时代的发展从不顾及人们的思考速度。随着信息社会的出现，“信息自由”的问题开始引起人们的关注，尤其是网络技术的飞速发展，既为人们的自由表达提供了技术上的支持，同时也为人们滥用表达自由提供了一个最佳的场所。于是“信息自由”成为人们关注的新问题。

那么，信息自由是与传统自由毫无关联的“新”的自由类型吗？如果不是，它与传统自由之间是一种什么样的关联呢？这就要求我们还得从检视自由思想的传统开始，思考前面提出的问题。这也是本书第一章为什么题为“自由思想史概览”的原因。

第一章

自由思想史概览

这样说无论如何都不过分，那就是法律的目的不是废除和限制自由，而是保护和扩大自由。

——英国自由主义思想家 哈耶克

第一节 古希腊的自由思想

西方的真正的自由思想起源于古希腊时期。最先明确表达自由主张的是公元前 5 至 4 世纪的古希腊雅典人。但是，古希腊自由思想的主要内容及其特点在于“集体自由”，亦即民主政体思想。人们都知道，古希腊雅典人的政治生活的特点就是城邦制民主生活。这种民主生活方式所体现的自由就是人们对公共事务的广泛参与的自由。

关于雅典人的民主自由，雅典的民主派领袖伯里克利在《丧礼上的演说词》中作了精确的概括：

我们的政府为大多数人而不为少数人谋利，这就是它被称为民主政体的原因。法律方面，所有个别情

况不同的人都得到同样的公平对待。至于人们的社会地位，在公众生活中获得擢升的人均具真才实学而非徒负虚名。有才干的人不容易受其所属阶级的影响；贫穷亦不至阻挡其前进道路。能为国家服务的人不因出身低微而受困阻。我们在政府工作中享受的自由，在日常生活中也可得到。我们绝不因嫉妒而互相监视，不因邻人做自己喜欢的事而生气，甚至不喜欢常常脸露不豫之色……我们恪守保护受害人的法律，不论其是否明载于法典。即便这类法律不成文，违反者必定蒙受耻辱。^①

上面这段话，可看作是雅典人自己对城邦制民主自由生活的赞美之词。从这段赞美之词中，我们也可以看出，雅典人认为的自由就是尊重和服从法律。这说明，雅典人心目中的自由并不是一个人的无拘无束的生活，而是受到法律约束的自由；当然，这种约束不是来自少数人的专断，而是自觉接受多数人通过的法律。古希腊的自由思想还不是系统的自由主义思想，其主要内涵是自由参与公共事务的权利。这同以个人主义为旨趣的现代西方自由主义有很大区别。不过，对此我们也不能一概而论。关于这一点，哈耶克指出：

人们经常说，古人并不知道“个人自由”意义上的那种自由。这种说法的确可以适用于古希腊诸邦及

① 转引自顾肃：《自由主义基本理念》，中央编译出版社，2003，第182页。

某些时期，但却绝不适用于巅峰时期的雅典（甚或亦不适用于晚期的共和罗马）；它也可能适用于柏拉图时期的衰败的民主政制，但是对于雅典人的自由民主制来说则否。^①

在古希腊的自由思想中，个人主义自由观并非全无。古希腊晚期的唯物主义哲学家伊壁鸠鲁就开启了个人自由观念的先河。伊壁鸠鲁认为，一个有审慎等各种美德的人“不信有些人拿来当作万物之主的那个命运，他认为我们拥有决定事变的主要力量，他把一些事物归因于必然，一些事物归因于机遇，一些事物归因于我们自己，因为必然取消了责任，机遇是不经常的，而我们的行动是自由的，这种自由就形成了使我们承受褒贬的责任。”^②

伊壁鸠鲁主张一种以个人理性为基础的快乐主义和功利主义。他认为国家的一切必须落实到个人的幸福上才有意义和价值。按照伊壁鸠鲁的观点，所有的人都是自私的，谋求自身的利益。但伊壁鸠鲁并不认为这种个人主义会导向无政府主义，相反，他认为，每个人的利益为了免于同样自私的其他人的侵害，最好的办法就是相互之间达成默契：既不损害别人，也不受别人侵害。这就是说，人们为了避免彼此伤害和受害，共同加以约定，才组成了社会和国家。可见，在伊壁鸠鲁的观念中，已经包含了社会为个人、国家为个人的个人自由主义的思想萌芽。

① 弗里德利希·冯·哈耶克：《自由秩序原理》（上），邓正来译，三联书店，1998，第205～206页。

② 北京大学哲学系编《古希腊罗马哲学》，商务印书馆，1962，第369页。

第二节 伯林的自由观：消极自由与积极自由

如果问何人的自由思想对当代的影响最大，恐怕伯林就是其中不可不提的一个重量级人物。伯林的主要贡献就在于他提出了两种自由概念：消极自由与积极自由。

伯林提出的消极自由涉及对以下问题的回答：

在什么样的限度以内，某一个主体（一个人或一群人），可以或应当被容许做他所能做的事，或成为他所能成为的角色而不受到别人的干涉？^①

伯林的消极自由具有以下特征：①这是迄今为止最经典形式的“消极自由”的概念，虽然消极自由的概念不能涵盖人们追求的全部自由诉求，但普遍被认为是可诉求的、可实现的自由范围。②这种自由是一个近代概念，在古代，我们似乎看不到任何把个人自由当成是一种有意义的政治理想的主张，而伯林的消极自由概念指出了现代政体背景下人们追求个人自由的基本主张。③这个意义上的自由，所涉及的主要是“控制的范围”，而不是它的“来源”问题；也就是说，这个意义上的自由同民主或自治没有什么关联，因为“谁统治我？”和“政府干涉我多少？”是完全不一样的问题，“积极自由”与“消极自由”的对比正对应于这两个问题的区别。

① 转引自顾肃：《自由主义基本理念》，中央编译出版社，2003，第64页。

毋庸置疑，伯林对消极自由的精辟论述深刻地影响了后来的人们的自由理念与自由实践。所以我们有必要在此继续引述他有关消极自由的几个论断：

正常的说法是，在没有其他人或群体干涉我的行动程度之内，我是自由的。在这个意义上，政治自由只是指一个人能够不受别人阻挠而径自行动的范围。我本来是可以去做某些事情的，但是别人却阻止我去做——在这个限度以内，我是不自由的；这个范围如果被别人压缩到某一个最小的限度以内，那么，我就可以说是被强制，或是被奴役了。^①

关于“强制”的含义，伯林是这样定义的：

强制是指：某些人故意在我本可以自由行动的范围之内，对我横加干涉。惟有在某人使你无法达到某一个目的的情况下，你才可以说你缺乏政治自由。仅仅是没有能力达到某一个目的，并不代表缺乏政治自由。^②

根据对强制的这种理解，伯林认为应该为个人自由划定一个范围：

但是，他们同样又认为，尤其是英国的洛克和密

① 转引自顾肃：《自由主义基本理念》，中央编译出版社，2003，第65页。

② 转引自顾肃：《自由主义基本理念》，中央编译出版社，2003，第65页。